附件3

**广汉市航鑫商贸有限责任公司**

**防暑降温药品购销合同**

甲方（需方）：广汉市航鑫商贸有限责任公司

乙方（供方）：

甲乙双方依照《民法典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在遵循平等、自愿、诚实信用的基础上，经充分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履行以下约定：

**一、合同金额、期限**

1.本合同暂定含税总金额： 元。大写：人民币 （合同购货内容详见采购清单（附件1））；其中暂定不含税合同金额: 元,增值税： 元，增值税税率 。乙方所开具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（若国家税制调整，则按新规定执行）。需求数量暂按采购清单的数量，结算按实际采购数量为准。

2.合同期限：三个月。

3.此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、配送费、交通费、税费（含增值税）、利润等为完成本项目采购的所有费用。

**二、采购清单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项目** | **内容及规格** | **单位** | **数量** | **单价（元）** | **金额** |
| 1 | 藿香正气液 | 10ml\*10支/盒 | 盒 | 500 |  |  |
| 2 | 风油精 | 3ml | 瓶 | 400 |  |  |
| 3 | 夏桑菊 | 10g\*20袋/盒 | 袋 | 400 |  |  |
|  | **合计** |  |  |  |  |  |

**三、交货日期、地址：**

1.乙方就甲方本次采购防暑物资负责完成产品配送服务，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三天内将物资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。

2.乙方承诺所供防暑物资符合国家相关质量（OTC）要求，并承诺由其提供的药品所产生的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**四、付款方式：**

甲方对乙方提供的物资验收合格后，乙方按要求出具等额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，甲方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货款的100%。

乙方指定收款银行账户如下：

户名：

账号：

开户行：

**五、运输方式**

由乙方负责具体运输方式将货物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，甲方除本合同约定价款外不再支付任何费用。

**六、其他**

本合同一式贰份，甲方、乙方各执一份，经双方签字（盖章）后生效。未尽事宜，由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(盖章)： 乙方(盖章)：

经办人签字： 经办人签字：